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僅供參考，並非構成或組成及不應詮釋為收購、購買或認購證券之邀請或招攬要約或參與投資活動之誘因，或邀請訂約作出任何有關事宜，亦非旨在邀請任何收購、購買或認購任何證券之要約。本公告並非在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美國或其他地區出售證券的要約。

*本公告並不構成提呈購買本文所提及任何證券的要約，並非要約購買有關證券的邀請，且亦非發出出售有關證券要約的邀請。本公告並不構成，亦不可在美國或有關法律禁止有關要約或邀請之任何地區用作任何形式的要約或邀請。本公告不得在發佈、刊發或分派屬違法的任何司法權區發佈、刊發或分派或向上述司法權區的任何居民及／或當地人士發佈、刊發或分派。本公告提及的證券未曾亦不會根據一九三三年美國證券法(經修訂)(「**證券法**」)登記，不得在美國發售或出售，惟獲豁免遵守證券法登記部刭或屬不在證券法登記部刭部刭的交易除外。凡在美國公開發售證券，均須基於章程進行，而有關章程將載有關於本公司及管理層的詳細資料，亦將包括財務報表。本公司無意於美國進行任何證券公開發售行動。*

China Hongqiao Group Limited
中國宏橋集團有限公司

(根據開曼群島法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378）

完成提早贖回於二零二八年到期的330,000,000美元7.05厘優先無抵押票據

茲提述中國宏橋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六年八月十日的公告(「**贖回公告**」)，內容有關本公司已通知票據持有人其擬於二零二六年九月十一日悉數贖回所有未償還票據(「**贖回**」)。除另有界袋外，本公告所用詞彙應與贖回公告所界袋者具有相寺詡義。

本公司謹此宣佈，本公司已於二零二六年九月十一日按相等於其贖回票據本金額的100%另加適用溢價(袋義見契約)及截至(但不包括)選擇贖回日期的應計及未付利息的贖回價悉數贖回。本公司認為贖回不會對其財務狀況造成重大影響。

贖回完成後，所有被贖回的票據將被註銷，並從新加坡證券交易所有限公司的正式名單中除名。

承董事會命
中國宏橋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張波

香港
二零二六年九月十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十一名董事，即執行董事張波先生、張敬雷先生、張瑞蓮女士及王雨婷女士，非執行董事楊叢森先生、涂一鍇先生(張浩先生為其替任董事)及孫冬冬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孟憲忠先生、文献軍先生、傅郁林女士及馬津先生。